

厦门万翔-XM2023-TZ0810 航标灯器项目的更改通知
(招标编号: XM2023-TZ0810)

一、内容:

厦门万翔-XM2023-TZ0810 航标灯器项目的更改通知

(招标编号: XM2023-TZ0810)

一、内容:

XM2023-TZ0810 项目各投标人:

接采购人通知, 现对 XM2023-TZ0810 航标灯器采购文件做如下更改说明:

1、采购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定标原则:”

原为: “

序号 细则内容 满分

分值

1-7 根据投标人满足“提供符合技术评分条款 1-5, 同类一体化 LED 航标灯产品沿海航标处用户测试此功能的报告”要求的得 3 分, 不满足的不得分。

备注: 需要提供同类一体化 LED 航标灯产品沿海航标处用户测试此功能的报告作为评审依据, 否则此项不得分。 3

1-17 根据投标人满足“提供符合技术评分条款 1-14, 同类一体化 LED 航标灯产品沿海航标处用户测试此功能的报告”要求的得 3 分, 不满足的不得分。

备注: 需要提供同类一体化 LED 航标灯产品沿海航标处用户测试此功能的报告作为评审依据, 否则此项不得分。 3

”

现改为: “

序号 细则内容 满分

分值

1-7 根据投标人满足“提供符合技术评分条款 1-6, 同类一体化 LED 航标灯产品沿海航标处用户测试此功能的报告”要求的得 3 分, 不满足的不得分。

备注: 需要提供同类一体化 LED 航标灯产品沿海航标处用户测试此功能的报告作为评审依据, 否则此项不得分。 3



1-17 根据投标人满足“提供符合技术评分条款 1-16，同类一体化 LED 航标灯产品沿海航标处用户测试此功能的报告”要求的得 3 分，不满足的不得分。

备注：需要提供同类一体化 LED 航标灯产品沿海航标处用户测试此功能的报告作为评审依据，否则此项不得分。 3

”

二、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 09:00（北京时间）。

本更改通知条款如与采购文件中相应条款有冲突的地方请以本更改通知为准。其他内容如在本通知中未体现，则仍以采购文件中的要求为准。请投标人接到通知后将回执回传至我司，传真为 0592-5706660-6969，联系人：王小姐 0592-2219823。否则视为贵司已经收悉。

本通知为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对招投标各方当事人均有约束力。

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回 执

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我司已收悉上述内容，现给予回传确认。（邮箱：fuchenhui@iport.com.cn）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延期开标：2023-12-28 09:00:00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采购单位监督部门。

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厦门海安捷航标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厦门市湖里区东渡路海上世界 2 号楼 1703 室

联 系 人：郭先生

电 话：15859253606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厦门市湖里区机场北路 476 号

联 系 人： 徐亮亮

电 话： 0592-5762339、5706815

电子邮件： x11@iport.com.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徐亮亮（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签名）

（盖章）